

证券代码：832469

证券简称：富恒新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姚秀珠女士
6. 会议列席人员：参会监事、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融通资金，将合法拥有的设备出售给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售后回租的形式由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回租给公司使用，融资租赁总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租赁期限共 24 个月。公司和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具体条款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融通资金，将合法拥有的设备出售给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售后回租的形式由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回租给公司使用，融资租赁总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租赁期限共 24 个月。公司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姚秀珠和郑庆良夫妇无偿为公司此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香林、王文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姚秀珠和郑庆良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赁股份有

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融通资金，将合法拥有的设备出售给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以售后回租的形式由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回租给公司使用，融资租赁总金额为人民币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仟万元整），租赁期限共 24 个月。公司和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具体条款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与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融通资金，将合法拥有的设备出售给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以售后回租的形式由科学城（广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回租给公司使用，融资租赁总金额为人民币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仟万元整），租赁期限共 24 个月。公司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姚秀珠和郑庆良夫妇无偿为公司此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香林、王文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姚秀珠和郑庆良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大量流动资金，拟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万元整）的银行贷款，额度期限为 1 年。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具体内容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大量流动资金，拟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万元整）的银行贷款，额度期限为 1 年。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具体内容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公司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姚秀珠和郑庆良夫妇及子公司中山市富恒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此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香林、王文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姚秀珠和郑庆良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岗支行申请 2,000 万元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大量流动资金，拟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岗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的授信额度。

新增不可循环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整期限 3 年。子额度一：不可循环贷款子额度 1,500 万元，期限 3 年，执行浮动利率，利率按 LPR 加 200 个 BP 执行，按月付息，按月按发放金额的 1%定额还本，余额到期结清，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子额度二：不可循环贷款子额度 500 万元，期限 3 年，执行浮动利率，利率按 LPR 加 180 个 BP 执行，按月付息，按月按发放金额的 1%定额还本，余额到期结清，用于流动资金周转。

具体内容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岗支行申请贷款以公司名下房产提供余额抵押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大量流动资金，拟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岗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以公司名下位于宝安区松岗街道罗田象山工业区一号厂房、二号厂房、三号厂房、一号宿舍（房产证号：深房地字第 5000599400 号）提供余额抵押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岗支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大量流动资金，拟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岗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姚秀珠和郑庆良夫妇为公司此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高香林、王文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姚秀珠和郑庆良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集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1日